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6-023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董事郭庆、郑兵、潘爱斌3人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郝玉贵、金小刚2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庆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郭庆先生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状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全体董事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郝玉贵、金小刚、陈连勇（已离任）、张轶男（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

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根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过认真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过认真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独立董事薪酬为9万元

/年，在公司任职的其他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其职务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具体标准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规定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郭庆、潘爱斌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如有）等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其发放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执行，可以在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结束后基于审慎的原则进行提前预发放，并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后结算支付，多退少补，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6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2026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各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或非金融机构申请的合计90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算力业务资金需求，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算力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被担保对象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稳定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各银行申请的具体授信额度需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每笔担保的具体事项，担保的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授信暨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郭庆回避表决。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经营活动所必需，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客观真实的评估了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充分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杭州市西湖区南蔡街 77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